

湖南省劳动合同范本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地址：

性质：

娱乐、酒店、商业行业 劳动合同 书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地址：

性质：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家庭住址：

居民身份证 号码：

湖南 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印制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 劳动法 》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和工作内容

第一条 本合同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期限为 年（月）。

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期限为 天。

第二条 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 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二、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 8 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 40 小时。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 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 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七条 甲方不得招录用未满 16 周岁的未成年人，并按国家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劳动保护。

第八条 甲方有义务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九条 甲方每月 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 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 元。（试用期间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同工种、同岗位职工工资的80%）。甲方支付的工资应不违反国家有关 最低工资 的规定。

第十条 实行计时或岗位工资的，每月标准工资为 元。

实行计件工资的，每月底薪为 元，计件单价为 元或完成工作额的 %提成。

第十一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支付不低于工资 150%的工资报酬，每小时加班加点工资为 元。

公休日安排乙方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 200%的工资报酬，每小时加班加点工资为 元或每个工作日加班加点工资为 元。

法定休假日安排乙方工作的，支付不低于工资 300%的工资报酬，每小时 加班工资 为 元或每个工作日的加班工资为 元。

第十二条 甲方安排乙方在每日 22 时到次日 6 时工作的，每个工作日夜班补贴 元。

第十四条 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停工、歇业，未超过一个月的，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月，未安排乙方工作的，甲方应按不低于当地 失业保险 标准支付乙方停工生活费。

第十五条 乙方依法享受 年休假 、 探亲假 、 丧假 等假期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标准，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六条 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 工伤 、 生育保险 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有关手续。

第十七条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十八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1、

2、

3、

六、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第十九条 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第二十条 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第二十一条 乙方有权拒绝甲方安排违法、不道德或损害乙方身心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第二十二条 乙方应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甲方对乙方的个人资料，未经乙方的同意，不得公开和泄露。

第二十三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行政处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二十四条 订立劳动合同时，甲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乙方牟取不正当利益，不得向乙方收取押金、抵押物、保证金、定金或其他财物，不得要求强迫乙方集资入股，也不得扣押乙方的身份证等证件。

第二十五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或解除本合同。

第二十六条 甲方解除本合同，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录用条件为：①

②

③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动教养的。

第二十七条 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支付相应的劳动报酬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 1、在试用期内的；
- 2、甲方以暴力、威胁、监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二十八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合同即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二十九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后，未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要求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就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 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八、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三十条 甲方违反方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从发薪日第 日起，每天按拖欠乙方本人工资额的 %赔偿乙方损失，直至支付工资之日止，与工资一并发给乙方，同时，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百分之二十五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一条 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除本合同第二十六条规定情形外，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二条 乙方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的约定解除本合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 1、由甲方出资培训和招接收的人员，为其支付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 2、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 4、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九、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三十三条 当事人一方违反本合同时，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元。

第三十四条 其他违约责任

十、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三十五条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六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其他

第三十七条 以下专项协议和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

(二)

(三)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协商解决；与今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四十条 乙方确定下列地址为劳动关系管理相关文件、文书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化，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

(特别提示：以上条款内容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均应事先仔细阅读，并详细了解本合同以及附件内容，双方签字后即行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乙方：(签名)

年 月 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续订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续订
订的劳动合同，续订类型为
限合同，期限为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签名)

年 月

日
日

年 月

劳动合同变更书

经甲乙双方平等自愿、协商同意，对
日签订的劳动合同书作如下变更：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签名)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日